

# 留系升學獎學金及五年一貫說明

國立東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

*Department of Materials Science and Engineering, NDHU*

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



# 各項獎助學金及抵免學分說明

※各項獎學金可重複申請，同一項目內的細項不得重複申請

## • 校級獎學金

- 大學前三年排名前10%：50,000元/名（名額不限）。  
（符合此項獎勵者，碩士班入學後第一學年平均成績 GPA 達 3.7（80分）以上可再申請50,000元）
- 大學前三年排名前20%：25,000元/名（名額不限）。
- 同學年度錄取任一國立臺灣、清華、交通、成功、陽明等大學相關領域碩士班：50,000/名（名額不限）。
- 同學年度錄取任一國立中央、中山、中興、政大、臺師大、臺科大等大學相關領域碩士班：25,000/名（名額不限）。

## • 院系獎學金

- 大學總累計排名為前50%：30,000元/名（至多3名）。
- 未獲上列院系獎學金者：20,000元/名（至多6名）。

## • 助學金

- 擔任「材料世界」課程助教：40,000元/名（共2名）。

## • 連續生

- 大四期間學雜費減半（5-6名），及碩士班學分抵免無限制。（若為非連續生，至多抵免6學分）

## • 博士班

- 本校學士班及碩士班應屆畢業生經甄試、考試正取或獲准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者，得申請獎金 60,000元。

# 獎助學金及可抵免的學分費說明

## • 一般生（非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）

- 大學部成績優異之研究生，可依「本校優秀碩、博士班新生入學獎勵辦法」申請獎學金50,000元。（名額不限）
- 符合上列獎勵者，碩士班入學後第一學年平均成績 GPA 達 3.7（80分）以上得再申請50,000元。（名額不限）
- 大學總累計排名為前50%可依「本系優秀學生留系獎勵辦法」申請獎學金30,000元。（至多3名）
- 以大學總累計排名為優先順序，提供「材料世界」課程之教學助教機會，可得助學金40,000元。（共2名）
- 節省研究所6個學分費9,180元（1,530元x6學分=9,180元）
- 共可領取獎助學金50,000元+50,000元+30,000元+40,000元=170,000元

**共計可賺取  
179,180元**

# 獎助學金及可抵免的學分費說明

## • 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的學生

- 大學部成績優異之研究生，可依「本校優秀碩、博士班新生入學獎勵辦法」申請獎學金50,000元。（名額不限）
- 大學總累計排名為前50%可依「本系優秀學生留系獎勵辦法」申請獎學金30,000元。（至多3名）
- 以大學總累計排名為優先順序，提供「材料世界」課程之教學助教機會，可得助學金40,000元。（共2名）
- 連續生可依「本系優秀學生留系升學獎勵辦法」申請大四期間學雜費減半27,790元。（5-6名）
- 節省兩年研究所學分費（45,900元）及一年學雜費（25,800元）共計71,700元

說明：

碩士班兩年學分費 $1,530\text{元} \times 30\text{學分} = 45,900\text{元}$  [8門選修共24學分+4門必修共6學分(2+2+1+1)共計30學分]

一年學雜費  $12,900\text{元} \times 2\text{學期} = 25,800\text{元}$

- 共可領取獎助學金 $50,000\text{元} + 30,000\text{元} + 40,000\text{元} = 120,000\text{元}$
- 節省學分費、學雜費、學費： $27,790\text{元} + 71,700\text{元} = 99,490\text{元}$
- 節省時間，提前一年取得碩士學位，及提早一年進入職場(約60萬薪資)

**共計可賺取  
80萬元**

# 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說明

- 大學部學生於大三下學期或大四上、下學期起得提出申請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。
- 獲取五年修讀資格的同学仍須參加本系碩士班入學甄試或考試，取得碩士班入學資格。
- 大學部學生必須應屆畢業。
- 可抵免的學分數
  - 大學部修習的碩士班課程，成績達B- 以上，可全數抵免碩士班學分，但不可重複抵免學士班學分。  
(如未取得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資格，至多抵免6學分)
  - 大學前四年修讀碩士班課程，免另繳學分費。
  - 準研究生提出碩士班課程抵免，應於碩士班入學當學期加退選前辦理。申請辦理學分抵免以一次為原則。

# 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說明

- **申請資格：**
  - 累計成績名次為同年級前70%或專題研究表現傑出者
- **申請資料：**
  - 申請書
  - 在校歷年學業成績及名次證明
  - 研究計畫（可無）
  - 其他有利審查之書面資料（可無）
- **申請時間**
  - 大學部學生（含轉學生）於大三下學期起，向本系提出申請

---

感謝您的聆聽

敬請指教